

2023年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汇总5篇)

报告材料主要是向上级汇报工作,其表达方式以叙述、说明为主,在语言运用上要突出陈述性,把事情交代清楚,充分显示内容的真实和材料的客观。通过报告,人们可以获取最新的信息,深入分析问题,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篇一

评估前一个多月时间□xx区法院执行工作重点要围绕抓队伍建设、狠抓执行结案、化解超长期未结案件、加大宣传力度、化解信访案件等工作开展。

一是要狠抓队伍建设,保证清正廉洁。结合我院发生的系列问题,痛定思痛,举一反三,深刻认识执行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认真进行整改。发现苗头要及时制止,出现问题绝不护短,坚决支持有关部门予以查办。领导要担负起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执行局长、庭长要切实承担起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的责任,树立严管就是厚爱,不管就是失职的理念,加强对执行干警的教育和管理。

二是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提升执行质效。紧紧依托全国网络查控系统和全国法院执行案件信息管理系统构建执行案件流程管理体系,充分利用曝光平台,对已曝光的案件要继续加大力度,适时开展大规模突击行动、多部门联动行动和节假日执行行动,充分运用法律赋予的查封、冻结、扣押、划拨、搜查、拍卖、变卖等强制措施,集中力量执行案件,进一步提高执行效率。逐案化解超长期未结案件,以10月份第三方评估为基准,限期结案,切实提升结案率、实际执结率等四项关联指标。

三是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我院宣传稿件纵向比较虽然不少，但是主流媒体发稿和纸质稿件比较少。针对此项工作，我院执行团队与政治处加强对接，广挖宣传事迹和典型案例，宣传部门加强与媒体的联系，做到既要干好工作，又要注重宣传。

四是积极预防和化解涉执信访。注重整合法院内部力量，通过多种渠道预防和减少涉执信访，切实用足法律赋予的执行权力，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涉执信访。着力提升执行干警司法能力，不断提高破解涉执信访难题水平，积极应对涉执信访，最大限度地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强力推进信访工作规范化。下一步我院将一如既往的保持这个良好状态做好信访稳定工作。

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篇二

人民法院执行工作决定着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以及其它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程度,关系到人民法院的权威和法律的尊严,所以执法工作十分重要。下面由本站小编为你提供法院执行工作报告相关资料，希望大家喜欢。

20xx年以来，我院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有力监督、上级法院正确指导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践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创新执行工作思路与举措，狠抓执行案件质量和效率，有力保护了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了司法裁判的权威性，为龙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执行工作基本情况

我院执行工作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案件，一是执行本院生效且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决定、调解书等裁判文书以

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法律文书;二是执行上级法院指令、交办以及其他法院委托执行的各类案件;三是执行行政庭移送的社会抚养费征收等非诉行政案件;四是执行民事、行政案件中的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裁定以及涉案资产评估、拍卖等工作。目前我院执行局下设三个执行组,共有执行工作人员14名,平均年龄35岁。

20xx年以来,我院党组高度重视执行工作,从人员、经费、物资等各方面予以倾斜,特别是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带领下,我院始终坚持“创新机制,多措并举,强力突破,整体推进”的执行工作思路,通过充实执行力量,创新执行方法,加大执行力度,执结了一大批积案、难案和骨头案。三年来,我院共新收各类执行案件1045件,执结854件,执结率81.7%,执行到位金额8519万元。执行工作总体呈现出收案多、结案多、执结率高、标的到位率高、积案率低、信访量减少的良好态势,执行工作基本实现了良性循环。

由于工作成绩突出,我院执行工作在全市法院单项考评中连续三年名列前茅,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清理执行积案先进集体、全省法院无执行积案先进集体,并荣立集体三等功一次,共有11人次获得县级以上表彰,兄弟县市区法院多次到我院执行局学习取经。

二、执行工作主要措施

(一)创新机制,探索执行工作新途径

近年来,我院从内部、外部、内外结合三个不同层面着手,健全和强化监督管理、联动威慑、财产查找、执行和解四大执行工作机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一是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始终把执行工作规范化管理作为工作重点,先后制定了《执行工作问责办法》、《执行监督规定》等11项规章制度,从人、案、物等方面进行规范。建立

执行案件信息管理系统，对所有案件进行清理分类，建立详细电子档案，确保执行日志录入完整、及时，案件信息录入率达100%。实行案件流程化跟踪管理，对案件执行情况逐月通报，严控超执限案件发生，有效促进规范执行。三年来，我院执行案件平均执行周期为39.8天，同比缩短11天，未发生一起超执限案件。

二是建立联动威慑机制。积极做好执行信息系统与社会征信系统的对接，联合公安、工商、税务、房管、土地和银行等各职能部门，加强对被执行人人身及财产的监控，共对381名不讲诚信、漠视法律权威、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通过银行征信备案、限制车辆、房产过户、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罚款等手段进行威慑，促使359名被执行人兑现914万元执行款。同时，对于有能力而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依法进行司法拘留直至追究其刑事责任，先后拘留187人次，追究刑事责任1人，有力地教育和震慑了一批“赖账者”，起到了良好的法律威慑作用。

三是完善财产查找机制。严格财产申报制度，向每一位被执行人发出报告财产令，责令其依法申报财产；建立快速反应机制，设立“执行110”热线，对当事人提供的财产线索，都能及时出警执行。三年来，共收到有效执行线索435条，紧急出警900余人次，查控财产金额960余万元。如今年3月9日周六晚11时左右，我院收到被执行人陈某现身我县的执行线索，15分钟内就组织好警力火速前往，依法扣押其轿车，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依法及时查找被执行人的存款、房产、车辆等财产信息，防止被执行人转移、隐匿财产，确保案件得到执行。三年来，我院通过银行查询、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存款达1890万元，查扣车辆57辆，查封房产64处，执结及部分执结案件392件。

四是强化执行和解机制。始终贯彻“和谐执行”工作理念，针对部分矛盾尖锐和容易引发不稳定因素的执行案件，要求执行人员多做说服教育工作，减少当事人的抵触情绪，引导

当事人理解和服从裁判，主动自觉地履行，以达到化解社会矛盾的目的。如曾某与张某买卖合同一案，双方关系一度非常紧张，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耐心细致地做通被执行人的思想工作，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不但执结了案件，而且有效地化解了矛盾。三年来，共和解执行案件344件，占结案数的47.2%。

(二)多措并举，开创执行工作新局面

为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难问题，我院采取多项措施，狠抓执行工作，努力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一是服务大局，高效执行。积极服务全县人口与计生工作大局，在人员紧缺的情况下，指派专人从事社会抚养费征收执行工作，加快立案审查速度，加强与计生部门及乡镇的联系，确保计生非诉案件及时立案、快速执行，为全县计划生育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仅仅三年时间，我院就受理计生非诉执行案件1177件，执结或部分执结687件，执行金额340多万元，带动全县征收社会抚养费3000余万元。

二是维护稳定，和谐执行。注重从维护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妥善化解执行工作矛盾。如某五金塑胶公司系列执行案，涉及案件47件93人，执行标的400余万，债权人抵触情绪严重，多次扬言上访、闹事。为避免矛盾恶化，我院多次召开债权人代表会议，认真做好疏导工作，通过向每位债权人发放分配顺序表、分配金额清单及《执行告知书》，消除了债权人的疑虑，最终顺利把案款全部发放，成功避免了一起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当事人给法院送来了“公正执法、为民解忧”的锦旗。

三是集中力量，突击执行。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集中执行活动，将执行案件分类分区域进行梳理，集中时间、车辆、人员，专项突击执行。如20xx年春节前夕，我院开展了为期半个月的民生案件集中执行活动，短短8天时间共传唤被执行人212

人，司法拘留被执行人26名，执行到位标的168万元，取得明显成效。

四是关注民生，便民执行。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对涉及老弱病残、下岗职工、农民工等弱势群体案件实行优先受理、优先执行，并依法缓、减、免收申请执行费。如我院为港盛针织厂73名农民工免收申请执行费，将该厂的设备进行查封变卖，兑现了所欠的工资20余万元，保障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拓宽司法救助渠道，积极与民政、社保等部门沟通，协助申请执行人办理低保，以解决其实际困难。三年来，我院共执结涉及弱势群体案件197件，标的426万元，协助14起案件的申请人办理了低保。

(三) 强力突破，实现执行工作新跨越

为有效破解执行难问题，我院将清理执行积案、反规避执行案件、执行信访案件、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作为改进执行工作的突破口，扎实部署，努力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1、穷尽措施，围歼积案，清理执行积案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20xx年以来，我院对所有执行案件进行全面清理，共梳理出未结执行积案759件，重点执行案件167件，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592件。针对所有执行积案，我院逐案制定执行方案，对有财产案件穷尽执行措施，确保案件顺利执结。对无财产案件进行“四查”（即查工商登记、车辆信息、房产情况、银行存款），依法进行程序终结。活动开展以来，我院先后传唤被执行人547人次，拘留56人次，为申请执行人挽回经济损失680余万元，执结重点案件167件，圆满完成了清积工作任务。

2、全面部署，扎实工作，反规避执行专项活动成效显著

针对当前大量被执行人规避、逃避执行的现状，我院于20xx

年启动反规避执行专项活动，重点执行被执行人隐匿、转移财产案件。一是推进征信系统建设，共采集116名有规避执行行为的被执行人信息，并将其纳入征信系统。如被执行人李某因无故拖延履行，办案法官将其纳入银行征信系统导致其无法获得银行贷款，只能被迫到法院缴纳案款，使此案得以顺利执结。二是将财产查询范围扩大至债权、股权、预期收益，调查对象从被执行人本人延伸至被执行人近亲属，共清理出规避执行案件102件。三是加大处罚力度，对赖账不还、虚报财产、恶意逃避的当事人果断采取强制措施，督促其主动履行。活动开展以来，被执行人规避执行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执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3、明确责任，各个突破，执行信访案件得到有效化解

在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的同时，我院不断健全执行信访案件的化解工作，全面落实院领导包案与责任人稳控工作机制，积极向当事人做好解释协调工作，切实加强县委、人大、政协、信访部门的沟通联系，做到重大案件和重要情况及时向人大报告，主动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人大转办的执行信访件，指派专人负责抓落实，做到及时办理、及时回复。三年来，共处理与执行有关的来信45余件，同比下降11.2%，接待来访300余人次，未发生因执行不当而引发群体性事件和重大信访事件。

4、多措并举，攻坚克难，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工作稳步推进

涉党政机关的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能否得到有效执行，直接关系到党政机关的公信力和法律的权威性，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按照上级要求，我院于20xx年启动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专项化解活动，共排查出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90件，涉案标的517万余元。一年来，我院通过深入一线调查走访，加大宣传力度，争取县委政府支持等多项措施，稳步推进积案化解工作。截止目前，共执结或部分执结此类案件11件，执行标的90余万元，有力维护了党政机关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地位。

(四) 整体推进，树立执行队伍新形象

提高执行能力，关键要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执行队伍。我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狠抓思想作风教育。深入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干部作风集中整治等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严格执行最高院“五个严禁”规定，不断强化干警的大局意识、司法为民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执行工作作风得到明显改善。

二是狠抓执行业务培训。建立“固定学习日”制度，规定每周五下午定期组织执行干警交流、探讨执行实务，加强对执行政策、新法律法规的学习，先后选派执行干警37人次参加省、市法院组织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干警的业务水平。

三是不断充实执行力量。先后抽调4名业务骨干充实到执行队伍中，在经费比较紧张的情况下，向执行局倾斜，先后购置更新了电脑、摄像机、照像机等执行工作辅助设备，为每个执行组配备一辆工作用车，取消油费、修理费包干制度，充分保障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执行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回顾过去，我院的执行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仍清醒地认识到，缓解“执行难”是一项艰巨、长期的工作，存在以下几个困难和问题：

一是案多人少矛盾突出。近三年来，我院执行案件以每年15%左右的速度增长，一线执行人员年人均办案近200件，工作任务重，压力大，执行法官超负荷工作现象比较突出。

二是案件执行难度加大。一是被执行人难找，经常采取拖、赖、躲、逃等办法，逃避执行；二是被执行财产难寻，有的将个人名下财产转移登记、变相藏匿，造成无任何财产可供执

行现象;三是协助义务主体难求。有些协助执行人从本位利益出发,不积极配合甚至拒绝配合法院执行案件;四是特殊主体难碰。受机构变革、人事变动等诸多因素影响,党政机关不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现象时有发生,专项执行工作难度大、任务重、时间紧。

三是计生非诉执行工作压力增大。我院计生非诉执行人员严重不足,无法满足全县各个乡镇的社会抚养费的征收工作,虽然县里已批准成立非诉执行大队,但是人员、经费、车辆等尚未得到落实,部分乡镇对非诉执行工作理解不够,配合度不高,导致执行难度加大。

四是执行队伍素质有待进一步增强。个别干警责任心不强,工作中存在作风拖拉、态度消极的现象,影响办案质量和效率,个别干警说服和劝解工作不够耐心细致,造成当事人、群众误解和质疑。

五是执行宣传力度不够。由于执行人员短缺,没有专人做这方面的工作,不能及时将执行人员的艰辛、执行工作的风采向社会进行宣传,造成当事人对执行工作的误解,甚至采取上访、闹访的方式表达诉求,加剧了法院工作的难度。

六是执行救助力度不够。我县目前尚未设立执行救助基金,仍有相当数量生活极其困难的执行申请人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救助,不利于社会稳定。

对以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努力改进,并认真加以克服,但有些困难和问题仅靠法院自身的力量难以解决,恳请人大予以关注和帮助。

四、今后执行工作的打算及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以此次县人大会议审议法院执行工作为契机,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推动执行工作上水平、

上台阶。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进一步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学习贯彻《监督法》，提高自觉接受人大及其会监督的意识，做到重大案件和重要情况及时向人大报告，按时完成交办事项，主动邀请人大代表见证、观摩执行过程，耐心听取意见和建议并及时有效进行整改。

(二)进一步加强执行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教育力度，突出增强执行人员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增强执行力量，选调一批优秀人才充实到执行队伍中去；加大装备建设力度，适应执行工作需要，加强廉政教育，预防和纠正违纪违法执行行为。

(三)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完善执行联动威慑机制，强化各部门的协助和配合；完善执行案件管理，探索建立调查执行财产的统一网络系统，解决执行财产查找的难题；加大执行信访件督办力度，有效解决执行不力问题；积极向上争取执行救助基金，确保困难当事人得到救助。

(四)进一步加强舆论宣传力度。大力宣传执行工作的先进典型，营造有利于执行工作的社会氛围；公开曝光拒不执行典型案例，引导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义务，教育广大群众增强防范意识，正确对待和避免经济活动中存在的各种风险。

(五)进一步推进专项活动开展。继续加大对执行积案的清理工作，严厉打击规避执行行为。全力做好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专项化解工作，积极争取党委、人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确保在20xx年12月31日前完成100%的化解任务。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在县委的领导、县人大及其会的监督、支持下，振奋精神，求真务实，努力开创我院执行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加快推进龙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律服务和司法保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在，我代表建瓯市人民法院向会汇报执行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近年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及其会的依法监督下，在政府和政协的大力支持以及上级法院的关心指导下，建瓯法院围绕“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开展集中清理执行积案、反规避执行等专项活动，不断加大执行案件工作力度。特别是20xx年以来，法院顺应时代潮流，大力推进执行信息化建设，构建“一中心五系统”，形成“上下一体、内外联动、规范高效、反应快捷”的执行指挥体系，着力解决“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寻，协助执行人难求”等问题，执行工作的方式和理念都产生了巨大变化。

一、执行工作的基本情况和主要做法

我院现有执行干警12人，占全院总人数的12%，考虑到执行工作的特殊性□20xx年以来先后充实5名年轻干警进入执行队伍，使平均年龄由40岁下降到36岁，提高了执行队伍的活力和战斗力□20xx年至今，受理民事执行案件4335件，结案3865件，执结率89.15%，执行标的7.11亿元，其中执行和解63件，占1.6%，自动履行1268件，占32.8%，强制措施结案的1058件，占27.4%，无财产可供执行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的1471件，占38%。累计查封、冻结、划拨1321件次，拘留59人次，以拒执罪追究被执行人刑事责任6件6人，各项审判指标居全市法院前列。

(一)加大执行力度，服务发展大局

始终自觉把执行工作融入辖区社会经济发展大局之中，强化执行力度，穷尽执行措施，最大限度地实现当事人的胜诉权益，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一是开展反规避执行专项活动。三年来，陆续开展以“执行宣传月、执行规范化”等为主题

的执行专项行动6次，多渠道查控被执行人财产，严厉打击规避执行行为，共执结案件649件，执结标的3271.6万元。二是加强民生案件执行。在执行工作中始终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理念，依法加大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开辟绿色通道，共执结交通事故损害赔偿、劳动争议案件152件，为事故当事人追回赔偿款696.2万元，为劳动者追回工资369.2万元。三是稳妥执行涉及敏感性和群体性案件。妥善处置近期因企业资金链断裂引发的执行系列案件，对存在发展潜力的企业，灵活采取保全措施，放水养鱼；对严重资不抵债的不良企业，依法查封、拍卖资产，最大限度地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四是妥善化解涉执信访案件。将党委、人大、上级法院批转、督办案件作为执行工作的重点内容之一，三年来共办理上级法院、人大、信访局转来的涉执信访案件督办函47件。如，刘华钦申请执行的刑附民赔偿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刘忠华无财产可供执行且本人长期服刑，使在车祸中造成二级伤残的申请人生活陷入困境。我院收到人大信访转办单后，高度重视，立即对被执行人银行存款、林权等财产线索再次进行调查，仍未发现可执行财产，考虑到申请人实际情况，我院向其发放司法救助金5000元帮助其渡过难关。五是强化司法救助。如前所述，不少申请人生活困窘，而执行又陷入僵局，我院从人文主义出发，累计向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发放救助金53.2万元。

(二) 推进执行信息化，提升司法公信力

加强信息化建设是参与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重大举措，是推动执行模式变革的力量源泉。我院把执行指挥中心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积极协调，攻坚克难，建成了以执行指挥中心为枢纽，以网络查控、失信惩戒、短信互动、集约执行、案件管理五大系统为主体的执行信息化体系。

构建执行指挥中心，实现一体化整体运作[]20xx年9月，执行指挥中心成立，并与全省法院执行指挥中心系统对接，实现统一指挥、统一调度、统一协调、统一管理，同时指挥中心

通过五大系统将人民法院与银行业金融系统、协助执行单位连接起来，形成内部与外部联动，纵向与横向协同，终端与终端交互的执行工作体系。

健全网络查控系统，做到点对点无缝直通。针对被执行人难找，被执行财产难寻的问题，法院与35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了“点对点”执行查控系统，与公安、国土、工商等联动单位实现了网络对接，实现被执行人财产信息、个人信息的查询、预警和控制。一是启动快。设置立案即查功能，新收执行案件一经立案移送执行部门，无须人工发起，系统即自动提起一次网络查询。二是时间短，查控银行存款反应时间在30分钟内，少则1分钟，查控工商股权在30分钟之内。三是费用低，借助人民银行的金融城域网与金融机构实现网络连接，依托政务内网与联动单位实现网络对接，即方便快捷又降低费用。目前，我院已通过点对点系统查询被执行人银行存款15万余次，涉及被执行人1820人，冻结、划拨银行存款1552.6万元，查询房产788处，土地1629宗，车辆3340辆。去年5月起，我院还与淘宝网合作启动网络司法拍卖工作，累计拍出资产14件，成交金额1679.5万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83.9万元。

健全失信惩戒系统，敞开曝光台联动威慑。信用体系建设是执行问题的根本，针对被执行人失信赖账问题，主动对接社会信用信息，完善信用惩戒网络，督促老赖主动履行义务。一是全领域公开，不仅在全国法院系统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公布，还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手机和户外媒体等，全领域、全方位、立体化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二是全范围纳入，坚持“纳入是常态、不纳入是例外”，对应纳入名单库的被执行人一律予以公布，对不纳入的严格审批，确保公开公正。三是全方位惩戒。汇同有关部门加强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使失信被执行人在融资信贷、招标投标、政府采购、交通出行、高消费等方面收到重重限制。截至目前，已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912人，198名被执行人主动找到法院履行判决。

健全短信互动系统，依托12368公开透明。针对过去执行不规范、不透明等问题，构建12368执行短信互动服务系统，设置节点自动告知、开放公开查询、层级督促交办、分步预警提示五大功能，将信息公开、财产举报、咨询传递合而为一。一是全程留痕，对执行立案到结案各节点信息进行自动收集、记载，形成执行日志，做到有迹可查。二是全程公开，自动向当事人发送执行动态信息，当事人也可以通过短信查询、咨询案件进展，举报财产线索、进行投诉建议等。三是全程互动。实时将当事人咨询、举报转发给办案法官，并在限定时间内回复。目前，已向当事人发送短信1.41万条，接到咨询和财产线索129条，回复沟通率100%。

健全集约执行系统，借助千里眼高效运转。跨区域执行一直是执行工作的难点，也是执行信息化建设要解决的重点问题。通过远程视频调度系统和电子数据交换系统，跨区域协作实现了网络化和即时化。一是实时跟踪。借助执行外勤单兵系统，对执行全过程和现场取证、听证、送达等进行同步录像，实时传回实现远程指挥。二是快速反应。执行人员遇到突发事件，可以启动随身报警按钮，指挥中心指挥就近法院做好应急处置工作。三是跨域协作。将全案委托改为事项委托，实现网上办理边控手续和跨域执行审批等。20xx年12月，接到远程视频调度系统指令，明溪法院一被执行人邱某在建瓯出现，我院立即出动干警对入住建瓯市某招待所的被执行人邱某实施控制、拘留，并于随后完成与明溪法院交接工作，避免了因异地执行周期长，造成被执行人再次隐匿。

健全案件管理系统，运用大数据指导审判。针对执行案件信息不完备、数据不准确的问题，对执行案件管理系统进行优化。一是科学设置考评指标，保证执行结案信息录入的真实性。二是新案、旧案分离。20xx年后的新收案件纳入司法管理系统，加强流程和节点控制。20xx年未执结案件纳入旧案管理系统，由专门人员持续跟踪、滚动查询，确保有财产案件及时结案。三是加强数据分析，发挥大数据在动态研判、决策

参考、服务群众、保障权益方面的作用。

通过执行信息化建设，破解执行难工作从“治标”转向“治本”，提高了司法公信力。一是提高了办案质效，通过信息化手段，将执行人员从来回奔波中解放出来，实现了智能、精细、高效执行。二是节约司法资源，由人力为主变为一键到位，通过网络查控、集约执行等措施，让数据多跑腿、让法官少跑腿。三是规范执行行为，将被动公开变为自动发送，有效防止消极执行、随意执行、选择性执行。四是创新社会管理，通过失信被执行人机制，促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五是提升司法公信，涉执信访和进京访的比例逐步下降。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执行工作中还存在着诸多的困难和问题，“执行难”并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被执行人无履行能力，案件执行工作无法开展，特别是刑事附带民事赔偿以及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案件比较突出。二是资金链断裂引发的群体性执行案件仍然较多，融资对象往往是一般群众的生活积蓄，影响社会稳定。三是一些被执行人长期外出打工或下落不明，造成被执行人查找难，增加了法院执行工作的难度。四是强制执行立法滞后，法律规定分散不统一，不易操作，强制力度不够，在追究拒执罪方面效果不明显。五是少数群众在经济活动中风险意识和防范意识不强，把经营交易风险带来的“执行不能”归咎于“执行不力”，到处“反映情况”，对执行人员正常履职带来了一些消极影响。

从法院内部来看，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案多人少矛盾比较突出，目前法院执行人员占总人数12%，距离省法院要求的15%还有差距，执行一线办案干警仅8人，其中审判人员4人，法警4人，办案力量比较薄弱。近三年，人均每年办案127件，出差36次，最多的干警年办案261件。二是思想负担重，执行工作既要尽快实现债权，又要依法维护被执行人的正当权益，

执行行为风险较大，加之不少当事人随意信访，给执行工作带来较大压力。三是司法改革顾虑较多。当前司法改革以审判为中心，推行法官额制，不少执行干警担心执行岗位进不了法官序列，思想上有顾虑，队伍中存在不稳定情绪，或多或少影响执行工作的开展。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尽管当前执行工作面临严峻挑战和考验，但我院将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以此次会议审议执行工作为契机，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立足自身挖潜力，努力使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重点抓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执行措施，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针对被执行人隐匿财产逃避执行的行为，依法用足、用活扣押、查封、冻结、划拨、搜查、罚款、拘留等强制手段，不让逃债得逞。对有财产而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要实行财产申报、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公布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不断加大执行的威慑力。对符合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是协调各方力量，进一步健全执行联动机制。加大与房产、林业、劳动部门的协调力度，争取年内升级与房产、国土部门的点对点网络查控自动反馈功能，并将林权、社保纳入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提高执行效率和威慑力。加强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的协调，严厉打击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判决裁定、暴力抗拒执行、非法处置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等违法犯罪行为。完善基层协助执行工作网络，整合社会各界协助执行的力量，形成解决“执行难”的合力。

三是依靠人大监督，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紧紧依靠党的领导和人大的监督，对于复杂疑难的重点、难点执行案件，及时向党委、人大汇报，以取得支持。通过定期报告工作、认真办理交办案件等形式，主动接受人大及其会对执行工作

的法律监督，不断改进执行工作，提高执法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法院执行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认真履行本次会主任会议关于法院执行工作的决议，振奋精神，求真务实，努力开创我院执行工作新局面，为促进我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为全面展示党的以来全国法院执行工作取得的成绩，广泛接受社会监督，最高人民法院于20xx年3月15日公开发布《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报告》白皮书。白皮书指出，党的以来，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在以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会有力监督下，在各级人民政府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全力推进执行工作信息化，大力加强执行工作规范化，着力强化执行队伍职业化，积极稳妥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各项执行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突破，为化解社会矛盾、推动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努力。白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通报了近三年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收结案情况

白皮书透露□20xx年至20xx年，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共新收各类执行案件1013.22万件，执结944.02万件，同比前三年总数分别上升40.02%和28.13%；执行到位标的金额32861.82亿元，同比上升109.64%，为实现发生法律效力司法裁判、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经济发展、维护法治权威发挥了应有作用。

白皮书对三年来执结案件的情况进行了分类，并与前三年结案数据进行了对比□20xx年至20xx年执结的944.02万件案件中，诉讼类执行案件822.12万件，同比前三年总数上

升30.88%，其中，民商事执行案件783万件，同比上升31.22%；刑事执行案件36.56万件，同比上升28.05%；行政执行案件2.56万件，同比下降11.4%。非诉讼类执行案件121.9万件，同比上升12.23%，其中，行政非诉审查类案件49.27万件，同比下降5.45%；仲裁执行案件46.68万件，同比上升43.76%；公证债权文书执行案件8.27万件，同比上升60.89%；司法协助与其他执行案件17.67万件，同比下降6.45%。

白皮书用图表的形式具体列举了近三年的收结案情况。分别是□20xx年新收283.38万件，执结271.78万件，执行到位标的金额7234.99亿元；20xx年新收313.85万件，执结290.69万件，执行到位标的金额9089.41亿元；20xx年新收415.99万件，执结381.56万件，执行到位标的金额16537.42亿元。

二、总结了三年来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的主要成效

白皮书从六个方面概括了20xx年以来人民法院执行工作取得的成效。

一是强力实施信用惩戒。最高人民法院20xx年7月出台《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以来，不断拓展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信用惩戒的范围和深度，形成多部门、多行业、多领域、多手段联合信用惩戒工作新常态，最大限度挤压失信被执行人生存和活动空间，有力推动了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截止到20xx年2月29日，已向社会公众发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338.48万例，其中，法人和其他组织49.23万名，自然人289.25万名；有关部门共限制失信被执行人乘坐列车78.24万人次、乘坐飞机388.7万人次。10%以上的失信被执行人慑于联合信用惩戒的威力而自动履行义务或者与申请执行人协商达成和解协议。

二是强化规范管理。最高人民法院统筹规划，及时出台《关

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系列司法解释和规范性文件，为进一步规范执行行为、解决执行难提供充分有力的规范依据；开发并部署在全国法院推行新的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确保全国四级法院在一套软件中办公，实现执行案件办理信息的互联互通，有效防范消极执行、拖延执行和乱执行；各地法院积极探索，大胆尝试，推动建立跨省级行政区划统一执行联动工作机制，形成了区域协作执行新模式，为解决异地执行难提供了新思路；各级法院进一步规范申诉信访的处置程序，促进了执行信访纠纷的有效化解。全国法院健全执行监督体系，通过加强从内到外、从上至下的制度化建设，强化对执行工作的监督制约，确保执行权的高效、廉洁运行。

三是推进执行信息化建设。为扭转被执行人难找、执行财产难寻、协助执行人难求的局面，人民法院坚持不懈推进执行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执行工作数字化、智能化、透明化水平。最高人民法院建成覆盖全国的网络执行查控体系，与200多家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了网络对接，覆盖全国共约22万个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中的70%，部分领域实现查询、冻结、扣划一体化功能，实现执行模式质的飞跃。最高人民法院执行指挥系统于20xx年12月24日开通，目前已与全国498家法院实现远程音视频的对接，全国四级法院上下一体、内外联动、规范高效、反应快捷的执行指挥体系初步形成。20xx年11月，最高人民法院将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公开、执行裁判文书公开等信息平台进行有机整合，组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并正式开通，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登陆该网可以查询到人民法院对外公开的、与执行案件有关的全部信息。

四是开展专项行动。每年定期开展追索劳动报酬、赡养费、扶养费、抚养费、抚恤金、医疗损害赔偿、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工伤赔偿等涉民生类案件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并建立涉民生案件执行的常态化、随时性、优先性工作机制。开展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专项清理行动，彰显了党政机关带头

尊法守法、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精神。开展执行案件底数专项清理行动，对已录入案件信息系统的1172.13万件案件进行信息核实，对未进入系统的案件进行补充录入，确保了案件数据信息的准确性，为全面强化执行案件流程监控管理打下了基础。联合公安、检察机关开展打击拒执罪专项行动，有效遏制了部分被执行人或相关人员抗拒执行、阻碍执行甚至暴力抗法等不良现象。

五是完善执行体制和工作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党的xx届四中全会作出的“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部署，最高人民法院先后批复广东、浙江、广西、江苏、上海高级人民法院和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执行分权改革试点；各地法院积极推行网络司法拍卖，主要采取委托拍卖机构在网络平台上拍卖，或者自主在网络平台上拍卖两种方式，均取得好的效果。各地法院在依托信息化建设加大集中查询财产力度、通过强化责任追究推进被执行人财产报告制度的同时，还采取委托审计调查、发放律师调查令、建立悬赏举报制度、推行财产保全责任保险等措施，积极创新财产发现机制。

六是加强执行队伍建设。各级法院大力推进执行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执行作风明显改善，队伍面貌焕然一新。截止到20xx年底，全国各级法院现有在编执行人员3.8万人，53%以上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其中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或学位的占3.3%□20xx年至20xx年，全国法院执行系统受到最高人民法院表彰的全国模范法官、优秀法官、先进个人、办案标兵达47人次。

三、分析了人民法院执行工作面临的困难和不足

白皮书指出，三年来人民法院为破解执行难作出了不懈努力，取得了显著成效，但离人民群众的要求和期待还有差距，执行工作仍面临一些突出困难和不足，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一是占较大比例的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这类案件虽然

在形式上表现为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权利义务未能最终实现，但其本质上属于当事人面临的商业风险、交易风险或法律风险，对这部分案件的执行难需要理性科学分析。二是相当一部分有履行能力的被执行人逃避、规避甚至抗拒执行，不仅消耗了有限的司法资源，造成了案件执行难，而且严重破坏了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三是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形势下，部分执行案件财产处置变现难度加大，债权人权益难以及时、充分兑现。四是网络执行查控体系建设正处于发展阶段，尚未覆盖全国及所有基本财产形式，有些财产领域尚未形成完善的登记制度，现阶段人民法院执行手段仍不够完善。五是全国法院新收执行案件数量呈逐年大幅递增之势，不断增长的办案任务与有限司法资源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在案多人少的情况下，出现部分执行人员消极执行、拖延执行和选择执行现象，反过来加剧了执行难。六是少数人员或部门干预执行的现象仍有发生。

四、研究提出了今后加强和改进执行工作的措施

白皮书分析认为，执行难问题的产生，是社会各种因素相互交织、各种矛盾相互作用的结果。破解执行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整合人民法院内外各种力量和社会资源，多措并举，循序渐进。白皮书提出，今后一个时期，人民法院将紧紧依靠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积极争取全社会的理解、支持和配合，采取更加切实有效的措施，确保各类执行案件最大限度得到依法及时执行，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具体措施是，全力推进执行信息化建设，力争用两三年时间完成执行信息化建设转型升级和整体布局，建成覆盖全国所有基本财产形式的网络执行查控体系，实现执行模式的重大变革；全面完善和运行全新的全国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强化节点管控，及时生成、公开相关节点信息，形成上级法院、当事人对执行案件多位一体的监督功能，实现执行管理的重大变革；抓住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改革试点工作的历史机遇，进一步优化执行权的科学配置，强化审判权对执行权的制约和监督，实现执行体制的重大变

革;加大立案、审判、执行各环节的协调配合力度，强化执行实施的统一管理和协调，实现执行机制的重大变革。同时，完善相关司法解释规范体系，大力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努力建设一支专业化、职业化、清正廉明的执行队伍。总之，在一定期限内，多措并举，努力补齐执行短板，破解执行难题。

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篇三

今年5月，我院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领导和支持，出台了《关于支持人民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意见》，形成了在党委统一领导下的多方联动机制，以人民法院为主体，全面推进法院执行理念、执行模式、执行机制改革创新，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职能作用，凝聚社会各方力量解决执行难的工作局面，有效地打击了被执行人规避执行、抗拒执行、外界干预执行的现象。我院与公安、检察机关联合制定下发打击拒执罪的文件，要求执行员在执行过程中发现被执行人的行为有触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情形的，一律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公安机关不予受理、立案的，依法让当事人提起自诉。通过打击拒执罪的活动，有效遏制了部分被执行人抗拒执行、阻碍执行甚至暴力抗法等现象。

由于部分被执行人诚信意识缺失、法治意识淡薄、极尽所能规避执行，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执行难的现状。我院严格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的录入要求，对符合条件的失信被执行人，全部录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曝光力度，将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发布在官方微博、微信，同时制作大头贴、宣传海报，在淇滨区中凯步行街广场、世纪广场□xx区金博大购物广场对失信被执行人的照片和信息进行晾晒，压缩失信被执行人的生存和活动空间，迫使其自动履行义务。

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篇四

尽管我院在“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然面临着一些困难。

一是不断增长的办案任务与有限司法资源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尽管我院执行局的人员和办案力量在不断增强，但执行案件数量增长更为明显，2020年我院执行收案490件，2020年728件，同比增长48.6%;2020年收案975件，同比增长33.9%;2020年收案1620件，同比增长66.2%;2020年至今已经收案1235件，从建立基本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的角度出发，案多人少的矛盾仍然突出。

二是执行多方联动机制配合不够完善。各联动部门与法院之间存在信息壁垒，有些部门对法院执行工作消极协助配合，造成法院“查人找物”困难。尤其是在打击拒执案件中，有些部门既不协助又不出具手续，法律监督部门未发挥作用。

三是对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惩戒力度不够。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要求对失信被执行人在十一个方面予以联合惩戒，目前除铁路运输、航空运营、金融机构等效果显著外，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的配合和落实有待加强。

四是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化解一批信访案件。今年以来，经过执行局干警的不懈努力，结案率已经提升至91.42%，下余案件均是一些长期未执结的“骨头案”，结案难度大，信访压力大，希望财政部门对司法救助资金有所倾斜照顾，以期化解一批信访案件，提升执行质效，维护辖区稳定团结。

法院执行风暴工作报告篇五

打造过硬执行队伍，是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硬仗的组织保障。我院始终注重加强执行队伍建设，一是牢牢抓住思想政治建设这个根本，引导执行干警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执行队伍；二是以司法改革为契机，实行了以领导班子(员额法官)为核心的团队办案模式。组建六个执行实施团队，分别由院长、三个副院长、执行局长、副局长担任团队长，一个财产保全团队。每个执行实施团队配备1名助理、2名书记员、2名法警，配足配强执行力量，推进执行案件专业化办理。三是在今年5月份，我院调整院审管办全体人员，增援执行指挥中心，对执行案件的流程节点和结案审批进行全面监控和督导。进入7月份，我院又抽调两个审判团队到执行局专办新收案件，其他团队集中精力办理旧存案件。其他综合部门在人力、车辆、装备上向执行局倾斜，实现了举全院之力解决执行难的工作局面。